

随笔苑

穿越千年的卖花声

蔡华先

很早以前，唱过一首歌《春天在哪里》：“春天在哪里呀，春天在哪里。春天在那青翠的山林里，这里有红花呀，这里有绿草，还有那会唱歌的小黄鹂……”

春天向你招手，等你去赏，盼你共舞。春日赏花，给我们的印象，自是人动花不动。

是这样吗？其实，也有花动人不动的时候。

如果能穿越时空的话，我最想去宋朝看看。

宋朝的春天，不仅在那青翠的山林里，也在悠悠卖花声里，在颤巍巍的卖花担上。宋朝的春天是移动的，是长了脚的。宋朝的花不只是有香气，还是有声音的。这声音，不分贵贱，平民百姓可以听得到，那些高官仕宦也能听得到。王安石曾留诗：“匆匆殿下催分首，扰扰宫前听卖花。”宫廷与市井，只有一墙之隔，那正是宋代特有的生活气息。

中国历史上有记载的“卖花”“买花”，从唐代就开始了。到了宋朝，种花养花更加大众化，加之宋朝又盛行插花、簪花。尤其是“簪花”，无论男女老少，地位尊贵卑贱，皆以簪花为荣。不说别人，单说那宋徽宗赵佶，每次出游都“御裹小帽，簪花，乘马。”潇洒不羁的苏东坡，更是在酩酊大醉后将鲜花插满了头，并留下这样一首诗：“人老簪花不自羞，花应羞上老人头。醉归扶路人应笑，十里珠帘半上钩。”

在宋代，卖花之事更加盛行。挑春卖花，想想都浪漫。挑春二字，最是耐人寻味：担子上，挑着的不仅是花，更是整个春天。春天，就在卖花人的花担上，流淌着，在街巷里穿梭，在城市里流动。如果少了卖花人，那春天还真不知道要寂寞多少？那一副副花担，或许就构成了宋朝时人间烟火的独特风韵，那可真是一场流动的视觉与嗅觉盛宴。

一个春日清晨，如同平时一样，有人买了一朵花。这本是天天上演的一件普通事。但买花的人不一般，她是李清照，于是不一般的事情发生了。

李清照见卖花担上鲜花带露，如目含情，泪水盈盈处，朝霞明艳，于是便“买得一枝春欲放”。买得花后，她把花斜簪在鬓际，来到丈夫面前，让他比较一番，到底是花美还是人美：“怕郎猜道，奴面不如花面好。云鬓斜簪，徒要教郎比并看。”一曲《减字木兰花·卖花担上》就这样千年流传，让我们看到了宋朝的浪漫。

卖花人给人们带来的不只是视觉和嗅觉上的享受，还有听觉上的独特美感，那就是卖花声。

陆游的《临安春雨初霁》诗中有这样两句诗：“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小楼一夜听春雨，暗含一夜难眠，万千情

怀，伴淅淅雨声，涌上心头；而清晨，小巷深处一声清脆的卖花的吆喝声悠悠传来，一下子打破了时空的概念，让人有一种如临其境之感。

宋朝时的卖花声，其悠然雅韵，超乎我们的想象，可以称作是“卖花担上看桃李，拍酒楼头听管弦”。

不仅仅是卖花声，在宋朝，凡是叫卖之声，都很特别。

宋人把叫卖声称为“吟叫百端”，宋代高承编撰的《事物纪原》中说：“京师凡卖一物，必有声韵，其吟哦俱不同。”商贾们已将叫卖之声升华成一种艺术化的声音广告，他们自己也成了商市上的行吟者。在众多叫卖声中，卖花声无疑是最具美感的一类。

宋代的卖花声，到底有多美？宋代孟元老的《东京梦华录》卷七中有段对卖花声的描述：“是月季春，万花烂熳，牡丹芍药，棣棠木香，种种上市。卖花者以马头竹蓝铺排，歌叫之声，清奇可听。”

卖花声好听，至南宋发展为专门技艺，为“瓦舍众伎”之一。有音乐天赋的卖花人，将市井诸色歌吟卖物之声，合采宫调而引入流行曲调，遂演化为《卖花声》的词牌名。

卖花声不仅别具风韵，而且很有穿透力，就算隔着高墙，也能传播到室内。街巷的错落，又增加了卖花声的幽深感，卖花声传来，不知打动了多少人。宋代戴东老的《春日田园杂兴三首》里，还描绘了当时人们模仿卖花者叫卖声的情景：“谁家子女群喧笑，竞学卖花吟叫声。”

要说描写卖花声最具有场面感的，有一首词，是被称为“樱桃进士”的蒋捷所写的《昭君怨·卖花人》。蒋捷在这首词写了日常生活中的一个片段：“担子挑春虽小，白白红红都好。卖过巷东家，巷西家。帘外一声声叫，帘里鸦鬟入报。问道买梅花，买桃花。”

卖花声延续到元代，诗人仇远在《小秦王·眼溜秋潢脸晕霞》写道：“眼溜秋潢脸晕霞。宝钗斜压两盘鸦。分明认得萧郎是，伴凭阑干唤卖花。”仔细品读，这是描写一位热恋中的女孩，明明看到了自己的情郎，却又不好意思直接开口叫他。恰在此时，有卖花声传来。也许卖花人离此还远着，管它呢，女孩就此倚靠在阑干上，假装呼唤着卖花人。其实，她哪里是要买花，不过是要让自己的声音传递出去，好让情郎听到。

卖花声直到现代还是余音未息，老舍在赠友人的诗里，也出现过卖花声：“君到长安春似海，卖花声里燕初来。”

宋朝的卖花声啊，真让人向往。读诗看画，我们还能在对历史的回望中，听那卖花声的回响。

风物咏

上春山

魏青梅

春来无事，只为花忙。忙着拆读一封封花信，忙着奔赴一场场花开的盛宴。那日，我在河边的杏花树下伫立，看枝头繁花似锦，如云霞堆雪。一阵风过，水面落花逐流，宛如一首首写就的诗篇。春风顺便捎来了罗山的花讯，轻轻邀我，共赴春山。

我是披着晨雾入山的，空谷寂寂，无人可与花语。其实，欣赏春山如画的最佳角度，往往在山下远眺。如霞似锦的映山红、灿若碎金的连翘、苍翠欲滴的青松，三种色彩交织辉映，视觉效果堪称绝美。这罗山，莫非是请了神笔马良，才绘就如此动人的春山图？

踩着蜿蜒的石径步步登高，总有三两花枝调皮地轻扯衣襟。我轻笑，原以为“百花丛中过，片叶不沾身”，谁知映山红与连翘花如此霸道——花开时节，不容绿叶抢夺风头；待花期一过，便玩起隐身术，疯长的绿叶成了花儿的保护伞。不信？待到夏日再来，你一准傻傻认不出。

在罗山，映山红有个动听的名字——金彩虹。姥姥曾讲过关于它的神话：古时，罗山深处住着一对小夫妻。为躲避无赖纠缠，丈夫带着貌美如花的妻子金彩虹，背井离乡，隐居于此。彩虹从不出山，终日织布绣花，丈夫独自下山赶集卖布。为多换银两，彩虹采来各色鲜花染线，织出的布匹绚丽多彩，绣出的蝴蝶羽翅轻颤，栩栩如生，因此，价虽高却极抢手。好手艺终究难藏，山下财主闻之寝食难安，一心想要强抢彩虹。一日，丈夫归山时，财主派家丁尾随，见其穿过一片粉紫花丛后消失不见，便做下记号。次日，财主率众上山抢人，却遍寻无果。原来，丈夫察觉被跟踪，知难逃劫难，归家与妻子抱头痛哭。夜深，彩虹取出最绚烂的一匹布，奔至花海，以布自尽。丈夫赶来，悲痛欲绝，拽着布的另一端，与爱妻紧紧缠绕在一起。他们的爱情感动织女，求王母将金彩虹化作花仙，每年春日在罗山绽放；丈夫则化为绿叶，在暗中托举花朵，花谢后蓬勃生长，默默相守。

我缓步花丛，看露珠温柔地从花瓣滚落花蕊，听花儿窃窃私语，百鸟鸣春，悠扬如歌。罗山鸟鸣不绝，杜鹃、百灵、画眉……我却分不清谁是谁。我静静等待太阳，等它慢悠悠爬上东山坡。远山渐亮，层峦叠嶂被描上金边。一眨眼，一缕阳光穿过松林，洒满山野，花儿顷刻焕发生机。映山红的粉紫、连翘的金黄，在逆光下如半透明的霓裳羽衣。微风拂过，花瓣轻颤，仿若仙子翩翩起舞。青松如守护神，静立一旁。空山幽静，我是唯一的春山客，鲜花为我舞，百鸟为我歌。独享世间至美，竟生出一丝暴殄天物的愧疚。

山下传来阵阵笑语，赏花人结伴而来，罗山顿添热闹。我也该下山了。与花儿合影，轻声相约：明年再见。

诗歌港

在旷野(外一首)

林绍海

乡间的风是自由的
只管赶路，不问归途

风过之处，每一寸荒芜
都蒸腾着破土的温度

那些无家可归的稻草人啊
如果没有风的眷顾
你会失落，凄冷孤独

一亩三分地

我有一亩三分地
东隅，种日月
西畴，种生活

中间凹凸处
一半种诗行
一半种乡愁

最瘠薄的那部分
种半生沧桑
种一生风骨

三月春风

黄克庆

风穿过街巷
捎来了一封信
没有落款
只有暖意涌动

轻轻拂开冰封的日子
枝头开始松动
泥土醒了
青草的嫩芽探头
那些沉睡一冬的往事
被柔情唤醒

慢慢舒展
你不慌不忙
掠过屋檐
越过山冈
把希望写进每一寸光阴

你告诉世界
寒冷终将退场
春天从不失约